

证券代码：430761

证券简称：升禾环保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违规事项整改期限延期及控股股东资金占用整改承诺相应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原承诺的具体情况

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ST升禾”）控股股东广西升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或“升禾投资”）目前正在履行的承诺事项如下：

（1）资金占用整改承诺：根据公司披露的《关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公告编号：2021-092）中对公司资金被违规占用的违规事项的整改措施，控股股东升禾投资承诺在2022年4月30日前通过收回业务资金后退还全部占用资金5,121.70万元。后续由于控股股东升禾投资资金情况及公司终止挂牌股份回购履行需要，经公司与控股股东协商一致，为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控股股东对承诺偿还期限进行了变更，分别经2022年4月28日召开的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12月28日召开的2022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承诺偿还期限延长至2023年12月31日。

（2）预付账款代为偿还整改承诺：根据公司披露的《关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公告编号：2021-092）中对公司往来款回款不实违规事项的整改措施，广西升禾资源再生利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禾资源再生”）向柳州博澳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柳州拓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预付的款项3,698.30万元，如供应商产品无法按期交付，限定供应商在2022年4月30日前退回全部合同预付款项。原预付账款中升禾资源再生预付给柳州天逸物业服务有限公司、柳州越业科技

有限公司的预付款合计 1,028.3 万元，因上述两家公司已注销，控股股东出具了《关于归还已注销两家公司预付款余额的承诺》（公告编号：2023-046），同意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控股股东代为归还该部分预付款项。

二、 原承诺的履行情况

资金占用整改部分，截止目前，因控股股东业务未如期办结或终止，截至 2023 年 12 月 11 日，控股股东完成占用资金退回 20 万元（未经专项审计），其余整改承诺尚未完成。往来款回款不实部分，截至 2023 年 12 月 11 日，升禾资源再生已收回 252.50 万元预付款项（未经专项审计），其余整改承诺尚未完成。

三、 变更后的承诺

现根据控股股东资金情况及承诺履行进展，经公司与广西升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协商一致，为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拟将公司资金被违规占用及往来款回款不实等违规事项整改的承诺期限延长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同意控股股东升禾投资所作出的归还占用资金、代为偿还预付款项的整改承诺期限也将相应延后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四、 承诺事项未正常履行可能存在的风险

若承诺无法正常履行，对公司的经营现金流、营业利润等可能造成影响，加大公司运营资金的压力，可能对公司资金、财务等方面产生风险。

五、 备查文件

（一）《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升禾城市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2 日